

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三卢公开采购-2025-79、LSGZ[2025]330-ZC187



采 购 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4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5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卢氏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 1、项目名称：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 2、项目编号：三卢公开采购-2025-79、LSGZ[2025]330-ZC187
- 3、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 4、预算金额：¥8973555.15 元；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6、采购内容：购置交装液体菌种设备、天然气锅炉、不锈钢火菌柜、闲置菌种培养架等相关生产设备。
- 7、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 8、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9、质量要求：产品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10、标段：不划分标段
- 11、质保期：一年
- 12、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身份证件、劳动合同及社保（2025 年 03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企业 2025 年 03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的投标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等问题，企业提供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或投标人出具的承诺书（开具时间在有效期内）；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查询<或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9) 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三、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40 分；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

3. 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

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含采购内容、技术参数要求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办理 CA 证书：<http://www.smxgzjy.org/bwstb/23330.jhtml>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四、投标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投标人应及时完善主体库。

五、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3.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七、其他事项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采购人不组织投标单位踏勘现场。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

料，为保证您能开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伟静

电话：0398-7863556 13949795722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薛浩颖

电话：18339878502、0398-7872655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谢红党

电话：13839899609、0398-3121008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代理公司：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洋

联系电话：15238952275、18839867725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 10 号 9 层 901 号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伟静 电话：0398-7863556 13949795722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薛浩颖 电话：13839899609、0398-3121008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1.1	采购人	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谢红党 电话：13839899609、0398-3121008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1.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公司：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洋 联系电话：15238952275、18839867725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 10 号 9 层 901 号
1.3	项目名称	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1.4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5	采购内容	购置交装液体菌种设备、天然气锅炉、不锈钢火菌柜、闲置菌种培养架等相关生产设备。
1.6	预算金额	¥8973555.15 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且已落实；
1.8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1.9	交货地点	卢氏县
1.10	质量要求	产品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11	质保期	1 年
1.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1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1.1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2.1	投标人的资质、能力和应具备条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p> <p>（2）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身份证件、劳动合同及社保（2025年03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证明材料）；</p> <p>（3）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利润表、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供应商须提供企业 2025 年 03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的投标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等问题，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或投标人出具的承诺书（开具时间在有效期内）；</p> <p>（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查询<或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p>

		<p>人，项目负责人”）；</p> <p>（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p> <p>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p> <p>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p> <p>（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p> <p>（10）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p> <p>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p>
2.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4	质疑	<p>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接收单位：详见公告联系人</p> <p>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三、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p>

		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2.5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供应商应实时关注并及时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40 分
2.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2.8	分包	不允许；
2.9	偏离	/
2.1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性文件（如有）；
2.1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2.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或签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2、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盖章时，以加盖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印章为准；
2.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2.14	履约保证金	无；
2.15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清单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40 分 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3.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3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60%，设备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价款的100%。
3.5	无效标条件	1、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2、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3、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5、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7	本项目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制造业 划定标准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4.1	代理费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投标文件（上传稿）纸质资料贰套，需加盖单位公章，胶装成册。
4.2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进行下载 。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账户）。

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中的账户）。

2、投标人在成功缴纳后，可以将银行回单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开标时间未到达指定账户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将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

5、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在首页-交易智库-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操作手册。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 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

	<p>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p>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服务机构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进行答复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发起质疑。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未收到回复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	--

		<p>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p> <p>(一) 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提示: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	--	--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投标费用

2.1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电子化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定义及解释

3.1 货物: 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2 服务: 系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3.3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采购代理机构: 指受招标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3.5 投标人: 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并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6 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的投标文件(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有序号的章等印鉴)。

3.7 天(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

3.8 偏离(或偏差): 投标文件的响应相对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4、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保证

5.1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电子化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二、招 标 文 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内容、采购项目要求、评标及定标、合同样本、投标文件格式及发出的补充性文件。

6.2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电子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电子化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己负责。

7、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8、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可以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都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8.2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8.3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 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

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编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和文件均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如有作假，则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若中标后被发现有上述行为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该投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9.4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9.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化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

10、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文件

10.1 投标货物合格文件：

10.1.1 产品主要技术参数、产地来源表等资料。

10.2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参数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11、投标有效期

1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时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且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

1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投标承诺函、投标供应商情况、综合标、其他资料等；（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3、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供应商随身携带。

14、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署

14.1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四、电子化投标文件的上传

15、投标文件上传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电子化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6.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少于 3 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6.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6.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投标文件。

五、开标

17、开标

17.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在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

17.2 开标程序：

17.2.1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17.2.2 介绍本项目的情况；

17.2.3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17.2.4 介绍参会的采购人、监督人等与会人员；

17.2.5 开标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供应商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17.3 开标会议结束，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17.4 采购人将符合资格审查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提交于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17.5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7.5.1 电子化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的为无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因投标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17.5.2 若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后，有效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应予废标。

17.5.3 采购人将有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六、评标

18、评标委员会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18.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业 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18.3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工作在相关部门监督下，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19、评标过程的保密

19.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19.2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9.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0、评标纪律

20.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20.2 除投标须知第 25 条款的规定以外，开标以后至授予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投标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电子化投标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发生联系。

20.3 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施加影响，则将导致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被拒绝。

21、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为有助于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电子化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电子化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供应商的义务方面没有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2.2 如果电子化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2.3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技术参数模糊响应或虚假响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5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

22.6 废标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应予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3、电子化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23.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3.1.2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2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4.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比。

24.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4.4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24.5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24.6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技术指标仍相同的，按商务标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上各项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供应商。

七、定标、授予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25.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评标办法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25.2 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当确定中标的中标供应商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2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6.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

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等。

27、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利

27.1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或最高的中标候选人。

28、中标通知

28.1 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结束后，当天内完成评标报告报送、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确定、中标公告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等工作。

28.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采购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采购合同，并完成合同备案。

29.2 中标供应商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并做出相应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0.纪律和监督

3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30.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项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0.5 质疑

投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必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30.6 投诉

投标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必须实名举报。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投诉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监督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30.7 处罚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投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30.8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3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31.4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卢氏县政府采购活动！

近年来，卢氏县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创新运用“政采贷”信贷产品，畅通中小企业融资“绿色通道”，为企业发展提质增效注入金融活水。

为更好满足中小微供应商短、频、急的资金需求，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我县各金融机构着力优化产品服务、无需抵押担保、简化审贷程序、缩短审贷周期，为供应商合同融资贷款提供便利条件，现编制《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方便中小企业供应商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和获取贷款的流程。

特别提醒：该告知书仅统计了我县部分可以提供线上融资的金融机构，凡参与我县政府采购项目，有融资需求的本地或外地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申请融资服务，凡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登记的金融机构均可开展融资贷款业务。对“政采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或者建议意见，及时向我县财政部门反馈。

联系电话：0398-7863556

承接银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张江涛	187398502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县支行	代仁旺	1893906260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李博	1583985788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 2、项目编号：三卢公开采购-2025-79、LSGZ[2025]330-ZC187
- 3、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 4、预算金额：¥8973555.15 元；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6、采购内容：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内容为购置交装液体菌种设备、天然气锅炉、不锈钢火菌柜、闲置菌种培养架等相关生产设备。
- 7、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 8、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9、质量要求：产品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10、标段：不划分标段
- 11、质保期：一年
- 12、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招 标 控 制 价

招标控制价 (小写): 8973555.15

(大写): 捌佰玖拾柒万叁仟伍佰伍拾伍元壹角伍分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
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扉-2

汇总表

项目名称：卢氏县食用菌菌种生产一体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表—03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1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拌料区					155919.5
1	预湿搅拌机	1. 外形尺寸: 5400x2650x3200mm 2. 搅拌仓容量: 18 立方 3. 电机: 30KW/380v 4. 传动方式: 多级传动 5. 材质: 机身为 t5Q235 碳钢板, 两侧板为 t10Q235 碳钢板, 外涂防锈漆加灰色面漆。 6. 四级减速、软启动 7. 轴承采用带座外球面轴承。 8. 出料口打开方式为气缸驱动。 9. 搅拌形式: 双绞龙, 绞龙材质为锰钢, 与仓底间隙 5mm, 目的是让原料充分搅拌, 轴端须安装密封装置, 目的是旋转轴唇形密封圈或填料函式及其他形式的密封装置, 为了防止原料进到轴承里面, 影响设备寿命, 搅拌轴与传动轴有加强筋, 目的是在工作时防止断开。	台	1	113900	113900
2	预湿输送带	1. 规格: 8000x800mm, (皮带式) 2. 皮带环形无接头, 输送带厚度 8mm 3. 皮带材质: PVC 绿色输送带; 框架材质: 铝型材 4. 带支架, 含一个料斗	台	1	8011.5	8011.5
3	搅拌机自动加水装置	1. 10t 水桶 2. 全自动控制系统、流量计、电磁阀, 含安装	套	1	34008	34008
	分部小计					155919.5
	装袋区					3030000.4

4	双子星料分配	1. 长度: 5800 (单位: mm; 带走廊; 设备为碳钢材料) 2. 工位数: 4 工位 3. 减速机为摆线针轮减速机 4. 轴端须安装密封装置, 可以是旋转轴唇形密封圈或填料函式及其他形式的密封装置。 5. 端部轴承为圆柱滚子轴承, 也可以用重型带座外球面球轴承。 6. 螺旋输送机须分段制作, 每段法兰连接。便于拆卸、安装、维修、运输。 7. 螺旋输送机上部位装格兰式盖子, 方便开启, 便于清理物料。 8. 螺旋输送机间隔 3-4m 设置中间支座, 数量根据螺旋输送机长度确定。 9. 螺旋输送机壳体焊接无扭曲、变形。设备制作完成须空载试验 2 小时以上, 达到运行正常。设备运转平稳、无卡壳、无异响等。 10. 设备除锈、打磨、去毛刺。底漆喷铁红防锈漆, 面漆无特别要求, 颜色为银灰 11. 上方回旋离地面距离 2.2 米, 方便过人 12. 输送方式: 螺旋输送	台	1	78000.4	78000.4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 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2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5	全自动装袋机(套环压盖式)	1. 效率: 1500 袋/小时 2. 功率: 13KW/380V/50Hz 3. 排气量: 每台每分钟 1 立方 4. 卷膜自动套袋、自动装袋、自动窝口、自动套环、自动插棒、自动盖盖、自动装筐。	台	2	292500	585000
6	全自动装袋机(窝口式)	1. 全自动套袋、大屏显示、全私服电机、自动窝口插棒、可随时更换抱桶装香菇菌棒, 一键启动无人操作。 2. 可使用规格 15-22 折径、长度 30-62cm 袋子 3. 效率>900 包每小时。	台	2	91000	182000
7	装袋后全自动上架机	1. 工作效率: 750 筐/小时 ; 2. 电源: 三相 380V/50HZ ; 3. 耗气量: 0.1 立方/分钟 ; 4. 控制方式: PLC 自动控制 ;	台	1	265000	265000

		5. 性能、用途：灭菌前菌包上架 6. 与灭菌架配套使用				
8	塑料筐	1、材质：聚丙烯 2、耐温：≥130 度 3、长*宽*高：510mm*380mm*110mm 4、适合菌袋：折角 18*36mm	个	1000 00	6.8	680000
9	菌包塑料盖 圈	1. 3.5cm 套装 2. 含双层无纺布盖子和颈圈，耐高压灭菌	个	4000 000	0.31	1240000
	分部小计					3030000.4
	灭菌区					2006855
10	菌棒灭菌架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1956mm*900mm*2150mm 3、8 层，每架放菌棒 528 个 4、每个灭菌架含 132 个 304 不锈钢灭菌托盘(四 棒型)	个	245	5295	1297275
11	菌种灭菌架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2020mm*1030mm*2100mm 3、7 层，每架放菌种 840 个	个	60	5123	307380
12	灭菌柜内胆 改不锈钢	1. 不锈钢采用 304 不锈钢，密封焊接 2. 底部为 3mm 厚不锈钢，侧壁为 2mm 厚不锈钢 3. 每台面积：136.06 平方米 4. 形状需符合原灭菌柜要求	套	6	61200	367200
13	灭菌锅排气	1、10m 高耐高温不锈钢排气烟道及单锅排气管弯 头 2、用于 6 台灭菌锅排废气 3、排气管材质：304 不锈钢 4、长度：10m 5、直径：400mm 6、连接 6 台灭菌柜 7、基座混凝土固定	套	1	35000	35000
	分部小计					2006855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3 页 共 8 页

序 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 价)	合价(含税价)
	菌棒接种区					1095000

14	接种机旋转平台	1、材质：304 不锈钢 2、长*宽*高：2000mm*900mm*300mm 3、回转支轴承：0.0.30, 710	台	5	8000	40000
15	香菇液体接种机	1、框架材质：201 不锈钢+喷塑； 2、内部钣金材质：304 不锈钢； 3、外形尺寸：2000mm*800mm*1750mm(长*宽*高)； 4、电压：220V； 功率：2.0KW； 5、打孔针直径：14mm； 打孔针间距：65mm； 6、接种速度：1800 棒/小时-2400 棒/小时； 7、（PLC、触摸屏、伺服电机）品牌：信捷； 8、消毒系统：2 支 15W 无臭氧紫外灯； 9、高效过滤器：H14 过滤纸，过滤效率 99.99%， 过滤板面积 1.04 m ² ； 10、菌种消耗量：30ml/穴	台	3	65000	195000
16	香菇固体接种机	1、框架材质：201 不锈钢+喷塑； 2、内部钣金材质：304 不锈钢； 3、外形尺寸：2000mm*800mm*1750mm(长*宽*高)； 4、电压：220V； 功率：2.5KW； 5、打孔针直径：26mm； 打孔针间距：105mm； 6、接种速度：1800 棒/小时-2400 棒/小时； 7、（PLC、触摸屏、伺服电机）品牌：信捷； 8、消毒系统：2 支 15W 无臭氧紫外灯； 9、高效过滤器：H14 过滤纸，过滤效率 99.99%， 过滤板面积 1.04 m ² ； 10、菌种消耗量：0.05kg/4 穴。	台	2	60000	120000
17	菌棒转弯包装机	1、框架材质：201 不锈钢； 2、（传动轴、链轮、链条）材质：304 不锈钢； 3、外形尺寸：2500mm*800mm*1150mm(长*宽*高)； 4、电压：220V； 功率：2.0KW； 5、包装速度：1800 棒/小时-2400 棒/小时。 6、包材材质：PE 膜。 7、包材厚度：1.4μm±0.05μm。 8、包材宽度：15#菌棒=380mm； 16#菌棒 =400mm；17#菌棒=420mm；； 18#菌棒=440mm。 9、自带转弯功能。	台	5	35000	175000
18	皮带输送机	1、材质：304 不锈钢 2、长*宽*高：3 米*0.3 米*0.6 米 3、运行功率：250W	台	5	3000	15000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4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19	接种后上架机	1、框架材质：201 不锈钢 2、外形尺寸：1500mm*2000mm*2200mm 3、运行速度：2000 棒/小时 4、运行功率：4KW	台	5	110000	550000
	分部小计					1095000
	菌种接种区					189500
20	菌种接种下架机	1、外形尺寸：长 3300mm*宽 2450mm*高 2600mm； 2、升降电机：380V/3.7KW 变频刹车电机； 3、推筐电机：380V/0.75KW 变频刹车电机； 4、控制系统：采用信捷高速运动轴 PLC 运算； 5、链条型号：升降链条 12A； 6、滑动部件：KBS 银石； 7、主体框架：80x80x3 方管；T8/Q235。 8、输入电压： AC380V 50HZ-8KW 9、设备效率：12-15 筐/分； 10、地辊道架子 380V 1.5KW 变频刹车电机； 11、双排 12A 链条，带尼龙自润滑；	台	1	110000	110000
21	滚筒输送机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4500mm*600mm*600mm 3、运行功率：400W	台	2	4500	9000
22	转弯滚筒输送机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1100mm*1100mm*600mm 3、转弯角度：90 度 4、运行功率：250W	台	1	18000	18000
23	滚筒输送机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5000mm*600mm*600mm 3、运行功率：400W	台	5	9500	47500
24	滚筒输送机	1、材质：304 不锈钢 2、外形尺寸：300mm*600mm*600mm 3、运行功率：250W	台	1	5000	5000
	分部小计					189500
	回车输送机					239000
25	回车输送机	1、框架材质：201 不锈钢+喷塑 2、链条材质：201 不锈钢 3、外形尺寸：5600mm*1000mm*300mm	台	5	35000	175000
26	回车输送机	1、框架材质：碳钢+喷塑 2、链条材质：碳钢 3、外形尺寸：3000mm*1000mm*300mm	台	2	16000	32000
27	回车输送机	控制系统与 PVC 卷帘门握手，发出信号通知卷帘	套	1	32000	32000

	控制系统	门开关。				
	分部小计					239000
	空压机					66350.1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5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28	微油永磁变频空压机	1、功率：22KW 2、压力：0.8MPa 3、排气量：3.6m³/min	台	1	36000	36000
29	冷干机	1、功率：0.86KW 2、压力：0.8MPa 3、空气处理量：3.8m³/min 4、供 16 个发酵罐使用	台	1	9800	9800
30	吸附式干燥机	1. 功率:1.2KW 2. 压力:0.8MPa 3. 空气处理量:3.8m³/min	台	10	1590	15900
31	三级过滤器	1. 空气处理量:6.0m³/min 2. 杯式自动排水器 3. 过滤精度:Q 级除尘 3 微米；P 级除水 1 微米；S 级除油 0.01 微米	台	10	220.01	2200.1
32	储气罐	1、容积：1m³ 2、压力：0.8MPa	台	1	450	450
33	管道安装	铝合金管道	套	1	2000	2000
	分部小计					66350.1
	发酵罐					707800.03
34	蒸汽发生器及分气缸、管路	1. 为发酵罐灭菌提供高压蒸汽	项	1	65400	65400
35	进口蒸汽减压阀	1. 含配件、安装、过滤器	套	1	7000	7000
36	恒温控制系统	1. 23 度精准	个	16	620	9920
37	冬天加热罐	1. 300L 2. 含控制、电机	个	1	13200	13200
38	制冷机组	1. 规格:5P 2. 含电机、管道、安装	套	2	12500	25000

39	保温水箱	1. 不锈钢保温 2. 容积 5 吨	个	2	5000	10000
40	自动切换控制	1. 自动切换控制	套	1	800.01	800.01
41	纯水机	1. 规格:1 吨 2. 含电机、管道、安装	套	1	25800.01	25800.01
42	保温纯水箱	1. 不锈钢保温 2. 规格:5 吨	个	1	6500	6500
43	保温原水箱	1. 不锈钢保温 2. 规格:2 吨	个	1	4000.01	4000.01
44	搅拌罐	1. 容积 300L	个	1	16000	16000
45	定量流量计	1. DN25	个	1	4500	4500
46	1300L 发酵罐	全 304 不锈钢发酵罐, 容积 1300L, 含人孔, 观察镜	台	16	23200	371200
47	拦截过滤器	1. 0.3UM 2. 含精 SMC 准调压阀	台	16	1620	25920
48	除菌过滤器	1. 0.01UM 2. 精密过滤芯	台	16	1530	24480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 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6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49	卫生级阀门、高温球阀、不锈钢单向阀等	1. 与发酵罐配套的阀门 2. 隔膜阀结构 3. 304 不锈钢	套	16	1920	30720
50	安装电缆	国标	m	240	160	38400
51	进水、回水、蒸汽、空气、排污等管	全部为 304 不锈钢材质	套	16	1810	28960
	分部小计					707800.03
	实验室用品					604836.43
52	专用原种瓶	1. 规格 10000ml 2. 含液体菌种专用通气套装	个	16	1280	20480
53	透明硅胶管	1. 10-14	个	200	5.5	1100
54	透明硅胶管	1. 10-18	个	50	13	650
55	透明硅胶管	1. 25-35	个	50	35	1750

56	止血仟	1. 18	个	40	25	1000
57	灭菌锅	容积: 100L 功率: 3. 5KW 电源: 220V±10% 50Hz±2% 温度分辨力: 1℃ 极限工作/设计温度: 135℃/139℃ 极限工作/设计压力: 0. 22MPa/0. 25MPa 压力表显示范围: 0~0. 4MPa (1. 6 级) 定时范围 (分钟) : 4~120 内腔尺寸(mm): Φ 400×830 使用高度(mm): 688 提篮尺寸(mm): Φ 360×230×3 个 外形尺寸(mm): 485×485×1290 采用 SUS304 不锈钢 手轮式快开门结构 微电脑智能自动化控制 自涨式密封圈, 自动排放冷空气 断水自控 超压自泄 超温保护 压力安全联锁 灭菌终了蜂鸣器提醒 采用高强度上下法兰	台	2	31610	63220
58	超净工作台	双台面, 定制可接原种大瓶	台	4	17900	71600
59	恒温培养振荡器	恒温培养振荡器	台	4	58129. 5	232518
60	生化培养箱	生化培养箱	台	6	17739. 75	106438. 5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 生产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7 页 共 8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61	冷藏箱	具体参数: 采用立式设计, 存放方便, 节省空间; 有效容积 1030L. 箱内温度控制在 2~8℃ 范围内, 数码管温度显示, 显示精度 0. 1℃; * 风冷设计, 保证箱内温度维持在标定的温度范围内。温度均匀度±1℃, 设定温度默认 5℃。 * 两个测试孔设计 14 层可调搁架设计, 满足用户存放要求, 更充, 满足用户根据实际需要检测箱内温度; 分利用空间;	台	2	24440	48880

	<p>三层钢化玻璃，智感除露降低传热效率，32℃、80%湿度下无凝露；*</p> <p>玻璃门采用边框电加热结构，控制方式受箱内温度和环境湿度双重自主控制，智感除露，避免不必要的加热，降低能耗，日能耗仅为 2.2kwh。</p> <p>90° 开门悬停设计，方便取药，45° 自关门设计，解除用户开门后忘记关门的后顾之忧。</p> <p>报警功能齐全：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冷凝器脏堵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和灯光闪烁报警）；</p> <p>进口品牌压缩机，12V 直流静音冷凝散热风机，整机噪音 37dB，安全、节能、可靠；*</p> <p>后备电池，满足断电后报警并继续显示箱内温度 24 小时需求；</p> <p>7 路传感温度控制：上温、下温、化霜、控制、冷凝器脏堵、环温、环湿；有效保证温控的准确性；*</p> <p>箱内设置 4 个照明灯，实现全域照明，开门灯自动亮起，关门自动关闭，也可外部通过独立灯开关控制，更加方便用户使用。*</p> <p>标配：USB 接口，可记录十年的温度数据，方便追溯查询；</p> <p>产品标配远程报警接口，可连接报警器到其他房间实现报警功能。</p> <p>可选配 RS485，预设 Modbus 协议，可实现多台设备组网，随时监控冷藏箱运行状态。*</p> <p>可选配针式打印机，多种打印方式，记录间隔可调</p> <p>标配 WIFI 物联模块，通过手机 APP 程序，远程监控设备状态，查看温度情况及报警情况。*</p> <p>箱内下部可选配 2 个药筐，提高冷藏箱空间利用率。*</p> <p>双锁结构，更安全、更放心。</p> <p>四个万向脚轮，配备两个固定底角，搬运、摆放设备更方便。</p>		

设备清单明细表

设备清单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库板门窗					146493.22
1	50mm 彩钢净化板	1、板材：双平；厚度：50mm。 2、铁皮厚度 0.4mm (实卡)；镀锌层：30g;颜色：白灰。 3、芯材：真金(不老泡)，容重 28kg，防火等级 B 级。 4、含铝型材、五金件、密封胶	m2	326	155.2	50595.2
2	50mm 单面不锈钢净化板	1、板材：双平；厚度：50mm。 2、铁皮厚度 0.4mm (实卡)；镀锌层：30g;颜色：白灰。 3、芯材：真金(不老泡)，容重 28kg，防火等级 B 级。 4、304 不锈钢厚度：0.426mm (实卡)。	m2	304	223.6	67974.4
3	风淋室	304 不锈钢、高效、单人双吹	台	1	9032.36	9032.36
4	自制净化门	900mm*2200mm	樘	1	917.24	917.24
5	自制净化门	2500mm*2500mm	樘	4	2547.88	10191.52
6	蓝色 PVC 卷帘门 (可视条)	1500mm*2600mm	樘	2	2665	5330
7	双层净化参观窗	2500mm*1500mm*50mm	樘	1	2452.5	2452.5
	分部小计					146493.22
	净化车间通风					512717.98
	出锅间通风(10 万级)					117208.841
8	初中亚高效机组	初效 G4、中效 F8、亚高效 H10，风量 29000m³/h, 15KW, 含两套初中、效过滤器	台	1	45437.21	45437.211
9	手动多页调节阀	900mm*900mm	个	1	339.06	339.06
10	70° 防火阀	900mm*900mm	个	1	376.75	376.75
11	手动多页调节阀	1000mm*400mm	个	5	251.23	1256.15
12	风管	0.6mm 镀锌薄钢板	m2	91	135.72	12350.52
13	可开格栅回风口 带网	500mm*800mm	个	10	141.6	1416
14	多翼式离心风机	SYDF-A5.6, 11KW, 风量 22971m³/h, 6p, 960r	台	1	7630	7630
15	不锈钢止回阀	800mm*800mm	个	1	218	218
16	不锈钢风管	0.6mm	m2	75	505	37875
17	可开格栅回风	500mm*800mm	个	6	141.6	849.6

	口带网					
18	橡塑保温	1150mm*20mm, B1 级	m2	175	53.78	9411.5
19	不锈钢防虫网	国标 304 不锈钢	m2	1	49.05	49.05
	冷却室通风(10万级)					221041.412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净化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20	初中效机组	初效 G4, 中效 F8, 风量 30000m ³ /h, 15KW, (变频电机) 含两套初、中效过滤器	台	2	21893.211	43786.422
21	电动多页调节阀	1000mm*900mm	个	2	339.65	679.3
22	电动多页调节阀	800mm*800mm	个	2	285.15	570.3
23	70° 防火阀	1000mm*900mm	个	2	376.75	753.5
24	高效过滤器(四件套)	1500m ³ /h, 进风用, 含调节阀、静压箱、高效滤芯、散流口。	台	40	712.64	28505.6
25	带法兰软接	320mm*250mm*300mm	个	40	42.6	1704
26	轴流风机	SF-7 管道式, 1.5KW-6p, 960r, 风量 22000m ³ /h	台	2	2305.04	4610.08
27	电动多页调节阀	800mm*800mm	个	2	285.15	570.3
28	止回阀	1400mm*1300mm	个	1	394.15	394.15
29	手动多页调节阀	500mm*400mm	个	8	155.99	1247.92
30	手动多页调节阀	1000mm*400mm	个	4	251.23	1004.92
31	可开格栅回风口带网	500mm*800mm	个	16	141.6	2265.6
32	电子执行器	25N 24V 开关量	个	6	436	2616
33	镀锌风管	0.6mm 镀锌薄钢板	m2	691	135.72	93782.52
34	橡塑保温	1150mm*20mm, B1 级	m2	715	53.78	38452.7
35	不锈钢防虫网	国标 304 不锈钢	m2	2	49.05	98.1
	待接种室, 接种室、缓冲间通风					174467.727

	(万级, 局部百级)					
36	初中效机组	初效 G4, 中效 F8, 风量 50000m ³ /h, 30KW, 另含一套初中、效过滤器	台	1	37543.257	37543.257
37	手动多页调节阀	1200mm*1100mm	个	1	474.79	474.79
38	70° 防火阀	1200mm*1100mm	个	1	431.25	431.25
39	高效过滤器(四件套)	1500m ³ /h, 进风用, 含调节阀、静压箱、高效滤芯、散流口。	台	33	712.64	23517.12
40	带法兰软接	320mm*250mm*300mm	个	33	42.6	1405.8
41	止回阀	900mm*900mm	个	1	306.95	306.95
42	止回阀	630mm*500mm	个	1	188.86	188.86
43	手动多页调节阀	500mm*400mm	个	11	155.99	1715.89
44	可开格栅回风口带网	500mm*800mm	个	11	141.6	1557.6
45	镀锌风管	0.6mm 镀锌薄钢板	m ²	558	135.72	75731.76
46	橡塑保温	1150mm*20mm, B1 级	m ²	575	53.78	30923.5

设备清单明细表

名称：净化设备购置及安装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单价(含税价)	合价(含税价)
47	余压阀	400mm*200mm*150mm, 更衣室, 回车通道用	个	5	134.19	670.95
	分部小计					512717.98
	臭氧消毒					108429
48	臭氧机	400 克, 水冷, 石英管	台	2	42510	85020
49	臭氧分配器	气体流量计 0.3~3.0m ³ /h+接头+pvc 管+球阀, 共 16 位	套	1	3651.5	3651.5
50	移动式臭氧机	100 克, 风冷	台	3	3760.5	11281.5
51	PVC 管	PVC 管 25mm , 4 米/条 含管件	m	520	16.3	8476
	分部小计					108429
	更衣洗刷					10215.41
52	洗刷池	1500mm*500mm*800mm, 304 不锈钢	个	1	3597	3597
53	拖布池	1500mm*500mm*550mm*1300mm, 304 不	个	1	2779.5	2779.5

		锈钢				
54	脚踏洗手消毒池	三人位; 1500mm*500mm*800mm, 304 不锈钢	个	1	3052	3052
55	烘手器	白色	台	1	405.83	405.83
56	排气扇	450mm*450mm	个	2	190.54	381.08
	分部小计					10215.41
	电气照明					100438.08
57	净化控制箱	PLC+10 寸触摸屏+变频器	台	1	56407.5	56407.5
58	配电箱	出锅间	台	1	1893.48	1893.48
59	插针式温度探头 PT100	5*200*6000	台	2	1144.5	2289
60	屏蔽线	RVVP3*0.75	m	500	4.35	2175
61	电缆	YJV-4*1.5	m	400	14.74	5896
62	电缆	YJV-4*16	m	100	61.32	6132
63	电缆	YJV-4*10	m	300	44.24	13272
64	电缆	YJV-3*2.5	m	100	16.72	1672
65	电缆	YJV-6*0.75	m	400	11.94	4776
66	线盒	86 型铁线盒及面板	个	20	9.43	188.6
67	桥架	钢制槽式桥架 50mm*50mm	m	120	42.8	5136
68	PVC 线槽	40mm*25mm	m	25	24.02	600.5
	分部小计					100438.08
合 计						878293.6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比。

1.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1.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根据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5 同品牌产品投标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6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 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按下列标准打分：

第一部分：投标报价；第二部分：技术标；第三部分：综合标。

投标供应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综合标得分+技术标得分。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下列内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序号	评审因素	审查标准
1	独立法人及营业执照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2025年03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证明材料)；；
3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利润表、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	供应商须提供企业2025年03月以来任意一个月(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的投标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	控股关系、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6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	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行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等问题承诺书。 ②提供企业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或投标人出具的承诺书(开具时间在有效期内)。
7	无行贿犯罪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的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查询<或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

8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p> <p>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p> <p>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p> <p>(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p>
9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p>注：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报价得分。</p>		
<p>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报价得分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p>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投标人所承诺的应达到的项目质量标准及其他承诺应达到的标准所包含的所有费用。</p>		
<p>说明：</p>		
<p>(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或子公司，其中总公司和集团公司的其他公司或子公司的证件不予计分；以总公司名誉投标的，其他分公司、子公司的证件不计分。</p>		
<p>(2) 评标中涉及到资格、业绩、人员、奖项等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评标时以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3) 评标开始后，不再接受任何补充材料。</p>		
<p>(4)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p>		

3.2 符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通过，视为未通过该项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2	签字或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签字或盖章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6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价；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8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9	交货时间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0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1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2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审查标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综合标：20 分； 技术标：50 分；
评分 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 报价 30 分	报价分 0-30 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初步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

	<p>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p>2、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超出采购人预算价的响应报价为无效报价。</p> <p>4、价格扣除：所投货物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货物制造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 32 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认可。</p> <p>7、同一投标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例：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p> <p>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	---

技术方案 0-50 分	<p>设备配置符合性（0-15.5 分）</p> <p>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能够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设备的规格、型号、参数及功能要求，无任何偏离，得 15.5 分。</p> <p>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负偏离），每有一项不满足在基础分 15.5 分上扣 0.25 分，扣完为止。正偏离不加分。</p>
	<p>设备采购供应及安装方案（15.5 分）</p> <p>根据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具体的方案及措施（包括供货计划、进度计划、货物运输、设备装卸、设备验收、设备安装、安全管控及保障措施、人员配置、应急预案等方面）。</p> <p>1、供货方案内容具体清晰，规划科学合理，完全匹配食用菌设备特性，方案内容全面，完全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 15.5 分；</p> <p>2、方案较为全面具体，规划较为合理，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核心维度适配性较好，非核心维度细节略有不足，得 10.5 分；</p> <p>3、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性、清晰度一般，规划较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核心维度无明显漏洞 5.5 分；</p> <p>4、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规划不合理，仅能满足采购人最低基本要求，得 2 分；</p> <p>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7 分）</p> <p>提供详细的设备质量保证方案及售后方案（如产品质量保障措施、交付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制与性能终验措施、定期巡检计划、核心部件或全线产品延长质保期限机制、质保期内外问题的解决方案、设备维护维修方案、故障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及响应时间等方面）。</p> <p>1、方案全面覆盖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全核心维度，措施科学可落地，且深度适配食用菌生产场景需求，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得 7 分</p> <p>2、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核心措施具备可执行性，基本适配</p>

	<p>食用菌设备需求，关键环节无明显漏洞。得 4 分</p> <p>3、方案框架基本合理，核心功能（产品质量、基础维修）措施有保障，但完整性不足，适配性一般。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p>
	<p>交货验收 4 分</p> <p>针对食用菌生产设备提供完整的交货验收方案(四级闭环流程（出厂全检 + 到货开箱验收 + 安装过程巡检 + 竣工性能验收）、验收不合格或数量缺失解决方案等方面。</p> <p>1、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 4 分；</p> <p>2、较全面、较详尽或者个别方面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3、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p>
	<p>安装调试 4 分</p> <p>针对食用菌生产设备提供完整的安装调试的方案(安装调试前期工作、人员配备、时间安排、工具配备、通电测试，安装后连续试运行 7 天记录数据) 等方面。</p> <p>1、内容详实具体、安装调试内容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实施保障措施可靠，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 4 分；</p> <p>2、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详实，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p> <p>3、安装调试方案内容一般，常规调试，无明显特点，一般满足需求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p>
	<p>培训方案 4 分</p> <p>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培训时长充分且高效，培训人员具有一定的专业性等多方面考虑。</p> <p>1、完全满足项目实施的得 4 分；</p> <p>2、有较具体的培训方案，内容较详实，培训方案基本满足</p>

		<p>项目的 2 分；</p> <p>3、培训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培训方案一般满足需求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的，不得分。</p>
	<p>企业业绩 0-4 分</p>	<p>企业业绩 4 分：</p>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过类似施工业绩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的扫描件、中标公告截图，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p> <p>注：本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的扫描件、中标公告截图，否则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综合标 20 分</p>	<p>履职尽责 承诺 0-10 分</p>	<p>履职尽责承诺 0-10 分</p> <p>1、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10 分）</p> <p>2、书面保证基本全面，技术措施和关键岗位履职承诺清晰，承包商履约保证有效，但在“详实度”或“可行性细节”上略有欠缺（如岗位更换流程描述不够具体）。（得 6 分）</p> <p>3、书面保证存在明显漏洞，如关键岗位（如项目负责人）承诺缺失、技术措施落实路径模糊，或承包商履约保证形式不规范，仅能体现基础意愿。（得 2 分）</p> <p>4、无完整书面保证，或内容与要求严重不符（如无岗位履职承诺、无承包商履约保证），无法证明技术措施将落实到位。（得 0 分）</p>

优惠服务 承诺 0-6 分	<p>优惠服务 6 分</p> <p>1、在采购周期、替甲方排忧解难等方面的实质性承诺，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p> <p>2、承诺服从招标人的工作计划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p> <p>3、拟派人员配合采购安装过程和验收服务保证措施（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p> <p>4、缺项则该项不得分。</p>
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评委小组完成对投标报价、技术标和商务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应达到的本项目质量标准及其他承诺应达到的标准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p>注：1、以上业绩、证书等文件证明材料应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评标时以供应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p> <p>2、评标开始后，不再接受任何补充材料。</p> <p>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p> <p>4、评审标准中涉及的网页查询的查询时间、供应商自行出具的承诺函时间均不得早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否则，该项按无效处理。</p> <p>5、以上项目若缺项的，该项为 0 分。</p>	

4.2 计分办法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注：所有未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其报价不作为评分依据。

5.其他事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本合同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服务内容：_____；

二、供货周期：_____；

三、供货地点：_____；

四、产品质保：_____；

五、产品单价：_____；

六、产品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

七、质量要求

1、乙方须按提供全新的货物。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送交开始供货，并提供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后，乙方才能按样供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问题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保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

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调换：接到采购方的订单同时后，个别品种因缺货而不能按时送达，乙方应及时通知采购方并协商解决，以确保采购方所需物资能按时按量送到。

6、严禁提供假冒、变质、过期和转基因的产品。

7、货物接收方在验收的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商品存在数量、质量问题时，可直接要求乙方更换同量同类的优质商品，并以书面方式报局单位备案，由局单位视情况对乙方处以_____元人民币罚款，如三次（含）以上发生同类事件，经卢氏县农业农村局调查属实的，可取消乙方供货资格。

8、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的货物准备良好的储存场地。

八、运储条件

投标供应商须设有固定合法的配送地点或经营场所，具备单独符合条件的运输车辆设备并具有专业人员配送（须提供从业人员健康证，含临时配送、紧急配送）、良好信誉和售后服务能力，如果在项目运行过程中，投标人出现项目转让、委托配送的情况，业主可以立即中止项目服务合同。

九、供货方式

_____。

十、验收及付款

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2) 合同期内，中标企业因食品质量或其他原因造成违约行为或一般安全事故以

上的，应勒令整改或终止合约，并处罚金。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质量安全无害，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6) 安全责任：由于乙方货物质量造成的安全质量事故，乙方应全权负责；

(7) 运输安全：乙方应确保配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十二、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十三、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账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格式仅供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参考，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减少和修改合同的相应条款和约束内容。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电子化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 标 函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承诺函

六、投标供应商情况

七、技术方案

八、商务部分

九、其他资料

一、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此次总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小写:¥ 元),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供货地点: ,供货周期: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有效期的规定。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投标报价含运输费、材料费、人工费、税金等关于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联系方式:

日期: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2.1 投标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照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周期			
质量标准			
供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注 1：上述日期均以日历天为单位，包括法定节假日。

注 2：投标报价含货物、运输费、人工费、售后服务、税金等一切费用。

注 3：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应保证准确真实。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2.2 附件：投标参数及报价明细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生产厂家	企业类型 (中/小/微 企业)
合计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二) 技术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	偏差说明
1				
2				
...				

- 注：1. 供应商需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3. 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自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起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后附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五、投标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充分了解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 愿意遵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参与竞标, 并承诺如下:

- 1、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参与本项目竞标活动。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3、我方承诺绝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投标;
- 4、我方承诺绝不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5、我方承诺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6、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 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7、如我方违反此约定, 愿意承担对本项目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并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六、投标供应商情况

1、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公司固定电话			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注册资金			
营业执照号			有效期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2、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不得缺项)

七、技术标方案

1、供应商技术资料

供应商应按照评审办法技术方案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格式自拟

八、商务部分

1、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采购单位	中标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其他商务部分要求的资料

(格式自拟，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商务标内容进行编制)

九、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采购清单、评分办法中提到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本次采购项目中包含多个采购标的，则每个采购货物标的均应有中小企业制造方可享受扶持政策。

备注：不属于中小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或不填写内容，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需）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